

证券代码：300275

证券简称：梅安森

公告编号：2016-043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6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七人，实到董事七人，会议由董事长马焰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原激励对象罗远鹏、夏实红、王叶雷、李云、庞海兵因个人原因离职，苟显术因交通事故去世，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分别为1.72万股、1.00万股、0.80万股、0.60万股、0.40万股和0.40万股。本次回购原激励对象罗远鹏、夏实红、王叶雷、李云、庞海兵、苟显术获授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6.5500657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监事会的相关审核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董事金小汉为激励对象，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特此公告。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8 月 9 日